

证券代码：430051

证券简称：九恒星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院 2 号楼公司 11 层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解洪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0,017,36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36%。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

工作情况。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8,006,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4%；反对股数 8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11%；弃权股数 1,1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73%。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179,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反对股数 8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1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18 年实际经营状况、分析市场竞争态势、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提出 2019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5,706,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3%；反对股数 3,1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15%；弃权股数 1,1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73%。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扩展业务，实现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6,879,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5%；反对股数 8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11%；弃权股数 2,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104%。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8,006,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4%；反对股数 2,011,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97%；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和经营计划，预计 2019 年公司会通过贷款等方式发生债券

融资，公司关联方解洪波、陶建宇、郭吉宏将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但具体担保金额视公司融资金额及关联方的财务能力确定。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6,778,8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65%；反对股数 8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33%；弃权股数 1,1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884%。

## 3. 回避表决情况

解洪波为公司法人、董事长；陶建宇为公司董事、总裁；郭吉宏为公司董事、总监、下属公司总经理；三位为一致行动人，属于公司关联方，故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就 2018 年公司总体的运营情况及监事会相关事宜的执行情况进行综合性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8,006,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4%；反对股数 8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11%；弃权股数 1,1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73%。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否决《关于对公司总裁解洪波先生本届任职期间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由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审计机构（本届已聘审计机构除外）对公司总裁解洪波先生本届任职期间进行离任专项审计工作。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9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66%；反对股数 98,120,0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9453%；弃权股数 2,07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912%。

### 3.回避表决情况

解洪波为公司法人、董事长；陶建宇为公司董事、总裁；郭吉宏为公司董事、总监、下属公司总经理；三位为一致行动人，属于公司关联方，故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党路、姜昕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与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